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窦勇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听取《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3年度经营层有效、充分地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完成了2023年度经营目标。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大业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

告》。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华审字（2024）第 030319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营业收入 5,555,921,437.11 元；利润总额：76,012,832.23 元；所得税费用 -30,430,752.90 元；净利润：106,443,585.13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641,584,831.74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737,437,298.17 元；年末资产总额 7,287,946,033.60 元，负债总额 4,677,398,747.75 元，股东权益合计 2,610,547,285.85 元；年末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资产负债率 64.18%，基本每股收益 0.3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4 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341,759,39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321,000 股后，应分配股份数为 341,438,39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950,343.72 元（含税）。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2024 年度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短期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窦勇先生、郑洪霞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窦勇先生、郑洪霞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拟向相关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同意公司主要股东窦宝森、窦勇、郑洪霞及其关联人为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新增融资业务无偿提供关联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40 亿元。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公司任有实际工作岗位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职务与级别、依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薪酬 10 万元/年（税前）。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郑洪霞

女士、张兰州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履职情况，在充分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特点和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同意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为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余额不超过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交易额度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利用商品期货和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2024 年度公司开展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出具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